



理文造紙有限公司*

Lee & Man Paper Manufactur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2314

**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宣佈邢詒春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辭任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生效。

理文造紙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邢詒春先生(「邢先生」)由於需要利用更多時間處理新增的業務，彼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辭任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生效。

邢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其他有關辭任之事項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

董事會在此感謝邢先生於其任內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

於邢先生辭任後，本公司現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低於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最少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三位審核委員會成員之數目規定。另外，餘下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擁有會計方面或相關財務管理的專業資格，所以未符合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將於儘快可行的情況下物色合適人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有關詳情將於適當時間公佈。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張國強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布發出當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計有李運強先生、李文俊先生、李文斌先生及李經緯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潘宗光教授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計有王啓東先生及羅嘉穗小姐。

* 僅供識別